

當我們向人傳福音時，會告訴他做基督徒非常好，因為神為愛祂的人所預備的是眼睛未曾看見，耳朵未曾聽見，人心也未曾想到的（林前 2:9）；對於正在痛苦中的人，我們會告訴他：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，凡事都能做（腓 4:13）；等他信主了之後，若軟弱陷在罪中，我們就告訴他：在我肉體之中，沒有良善。因為，立志為善由得我，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（羅 7:18）……。你是否覺得以上的情況很矛盾？為何我們所傳的福音前後矛盾？我們講的不都是聖經的話嗎？若我們用這個當藉口，那聖經是不是一本詐騙手冊，而上帝是一個騙子？有些攻擊基督教的人的確這麼認為，當出現這樣的質疑時，你如何去辯護？你怎樣解決上述矛盾？我們要記得，神自己面對一個比這些更大更深的矛盾，因為，祂自己的慈愛與公義就是一個矛盾。祂充滿了恩慈憐憫，祂希望世人都可以得救得福，但同時，因為我們都是罪人，在神的公義之下，人必須付出罪的代價—死！那麼，必須死的人怎麼可以得到福音的好處？所以，這是上帝要面對的極大的矛盾。祂如何解決這個矛盾？祂用「十字架」來解決這個矛盾！「十字架」是我們今天信息的中心，請讀馬可福音第八章 27~38 節。

在耶穌與門徒往該撒利亞腓立比的路，耶穌問門徒：「人說我是誰？」，他們的回答包括了施洗約翰、以利亞以及先知；耶穌接著問他們：「你們說我是誰？」彼得回答：「你是基督」。第 31 節，耶穌對他們說：「人子必須受許多的苦，被長老、祭司長，和文士棄絕，並且被殺，過三天復活。」第 32 節，「耶穌明明的說這話，彼得就拉著他，勸他。」耶穌這時不再用比喻暗示的方式說話，而是清楚明白地說：我要被人棄絕，我要被殺害！然而，彼得就緊張了，「勸」字的意思是「責備」，彼得把耶穌拉到一旁「勸」耶穌不要這麼做，在耶穌責備了彼得之後，第 34 節，祂便對眾人和門徒說：「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。」我們可能對這句話熟悉到沒什麼感覺了，但我們實在需要好好的思想，要當耶穌的門徒需怎麼做呢？就是要捨己，背起自己的十字架來跟從祂，但這不會是我們想要的，我們會像彼得一樣勸耶穌，不要讓這樣不好的事發生，因為，耶穌即將做王了，這麼多人擁護和跟隨，不應該講這種喪氣話，這不積極也不正向。但是，對於彼得這種心態，耶穌很嚴厲地提出警告：想要救自己生命的，定會失去生命！我們常對此處的兩個關鍵詞：「捨己」與「十字架」有錯誤、膚淺的理解，以致於我們不想捨己，不要十字架！

對於「捨己」，我們的認識可能屬於英雄式的自我犧牲，也就是為了高遠的理想、眾人的福祉，願意犧牲自己，然而，這種理解是基於很強烈的自我標榜，與耶穌說的捨己完全不同。耶穌說的捨己，是在神面前完全謙卑，知道自己的人生、自己的生命都算不得什麼，自己根本什麼能力都沒有，不配得任何好處；耶穌說的捨己，與我們文化中的定義完全相反，如果自我感覺良好，認為自己在做好事，這個不叫捨己，反而是榮耀自己，這種態度把重點放在我自己，是一點都沒有捨己！所謂捨己，就是沒有自己，是一個徹底的從自我中心的人生轉向基督。然而，對人來說，這幾乎是做不到的，不是嗎？因此，耶穌不僅講捨己，還加了：「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」，耶穌以這個過程幫助我們捨己。

我們可能懂耶穌基督的十字架，但「背起我的十字架」是什麼？受到世俗觀念的影響，我們常聽到有人說：我為台灣背起十字架、我為這個社會背了十字架、我為我的家庭背十字架……，說穿了，就是告訴我們他很悲壯地為其他人犧牲了，所以，還是在提昇自己，仍是強調「我」！當我們用這樣的思維來解釋十字架，便與耶穌所說背道而馳。若我們相信這樣的觀念，會愈來愈看重自己，以自我為中心。耶穌說的捨己，是要離開自己，若沒有離開，做不到捨己，因此，耶穌說：神用你的十字架來幫助你。那麼，十字架代表什麼？代表失敗與羞恥！十字架是羅馬最可怕、最差辱的刑罰，所以，任何在你生命中有讓你確實感受到你是失敗、軟弱和羞恥的事，這些事就可能是你的十字架。若這些事讓你的人生就像死掉一樣，讓你覺得你的生命一點價值都沒有，逼著你認識自己的無力、無能與絕望，引你到自己之外的那一位，轉向耶穌基督，幫助你捨己時，它就是你的十字架。耶穌說：「**凡為我和福音喪掉生命的，必救了生命。**」我們通常是為自己才肯犧牲奉獻，然而，耶穌告訴我們：你已經不值得再為你自己做什麼了，發生了那些失敗、羞恥的事在你生命裡面，你自己的生命已經不值一提了，你無能為自己做什麼事，這樣，你才有可能捨己。這些事也可能是一場疾病、意外的災難、重大的冤屈，或是失去親愛的人……，這些事看起來是百分之百的壞事，但它們卻使我們願意背起這個十字架，引領我們捨己轉向基督，走上一條最美最好的路。

另外，還有一個對於十字架的誤解，就是當我們經歷了背起十字架的操練後，會認為自己的生命已經成熟了，漸漸地覺得自己愈來愈不需要十字架了，雖然我們嘴巴上不說，但我們可能真覺得如此。弟兄姊妹，這段聖經在路加福音有平行的記載，路加的記載幾乎完全一樣，但是加了兩個字：「**若有人要跟從我，就當捨己，天天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。**」(路 9:23)這裡加了哪兩個字？「天天」！也就是每一天，意思是你在地上活一天，就有一天的十字架，沒有人成熟到某一天不需要十字架的；你是多年的基督徒也好，是今天才信主的也好，一樣都有生命的十字架。或許我們會說：好累喔！我一輩子都要面對這個不快樂的事在生命裡，神為什麼要這麼做？為什麼故意折磨我？我的生命已經夠倒楣了，夠了吧？為什麼還要面對那麼多十字架？我們問神為什麼要有十字架，通常這個問題，可能暫時沒有你想要的答案，這個問題的答案，有一部份可能是奧秘，是在我們有生之年無法知道的，但我們可以知道部分的答案，因為，神在聖經裡有清楚的指示：

1. 人生的苦難，不是因為神很殘忍，是因為世人都有罪，可能我受的苦不是我直接犯罪的結果，但因為你我都犯了罪，這個本來完美的世界，被人的罪敗壞了，所以，每一個活在世上的人都會受苦。
2. 神並非對受苦的罪人漠不關心，祂愛到一個地步，讓祂的獨生子替你死在十字架上，在祂要你背十字架之前，耶穌基督已經替你背了十字架，所以耶穌說：「**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裡來，我就使你們得安息。**」(太 11:28)，這不是一句普普通通、隨隨便便的安慰話，因為祂已經替你背了，當你願意背自己的十字架時，你才知道十字架是祝福。

3.為什麼必須要十字架？因為你我這些罪人是無可救藥的自我中心，不管怎樣，我們總是用自己的手段和辦法死命掙扎，去解決人生的一切事情。我的十字架在生命中的作用，就是把我打倒，打到一個地步使我沒有辦法掙扎，這個叫做十字架，神把十字架放在我的人生，逼使我必須轉向基督，轉向那在我之外全愛，全能、全知、可靠的那一位，使我能夠得救。當我們為了基督和福音的緣故放下自己，接受十字架在生命裡中工作，背起這個十字架，必會得著生命。

弟兄姊妹，現在你的生命中，有沒有哪件事你總是軟弱，讓你想起你是一個罪人？你的生命中有沒有有些事驅策著你，要你放棄自己的想法，轉向那位能夠赦免你罪的耶穌基督？有沒有一些事讓你想要將你的人生擺在耶穌面前，讓祂幫助你，去體驗那可望而不可及，勝過罪惡的喜樂？這個勝過罪惡的能力，永遠只在基督裡，不再你裡面。十字架是一生的問題，你一生都要背十字架，你這次靠十字架得勝，是因為你在基督裡得勝，下次你若靠自己，仍舊會失敗，直到你願意背起十字架跟從主。當你為著基督和福音的緣故捨去舊生命，你就可以藉著耶穌的十字架得著全新、意想不到的人生；也許你的十字架不是自己的罪，但若某些生命中發生的事讓你全然無助，你對自己的人生毫無掌控的能力，這些都有可能是你的十字架，如果你讓耶穌基督幫助你認識自己的軟弱，幫助你不再掌控自己的人生，願意去信靠那位生命的主宰，讓基督成為你生命的主，這就是捨己，就是為著基督和福音的緣故喪掉生命，喪掉舊的生命，得到新的人生，遠比你從前的生命更加豐盛、美好與平安。雖然看似失去了很多，但是你得著的是完全平安的把握，唯有在基督的手中，你的人生才是最好的人生，這是真正的福音，真正的福音是在十字架的背後，那麼，是否我們所傳的福音，只是傳一個成功的福音，開出天國的支票，引導人追求虛榮、財富與名利，因為，我們不想要十字架，只想得豐盛與榮耀。

我們可能可以逃避十字架，但是我們得付上什麼代價呢？第36~37節說：「人就是賺得全世界，賠上自己的生命，有什麼益處呢？人還能拿什麼換生命呢？」對於那些追求榮耀，追求成功和興盛的教會，他們逃避十字架，永遠無法嚐到真正生命的滋味，更糟的是，他們的人生經不起打擊，順境時可以感謝讚美主，但當意外來了，遭遇了打擊，很快就在信仰上跌倒，因此，逃避十字架要付出很大的代價！沒有人喜歡逆境的來臨，這是人最不願意去面對的事，但是，我們有一個把握，知道這是神放在我們人生中的十字架，神不會不小心，把一個不好的東西丟給我們，神不會看錯，任何發生在你人生的事，都可以成為十字架，如果你不逃避的話，你願意背起來，它都是你人生的十字架，十字架的背後是祝福，那無限永恆的祝福，是真正的福音，你得到一個新的人生，遠比你過去的人生還寶貴，當你經歷了十字架的人生，嚐過真正福音的美好後，你便可以很有把握的跟任何人說，神為愛他的人所預備的是眼睛未曾看見，耳朵未曾聽見，人心也未曾想到的；你一點都沒有欺騙，你可以跟他們說，我們進入神的國需要經歷許多的艱難，這一點矛盾都沒有。你可以很有把握的傳講真正的福音！對於那些只想靠

自己賺得全世界的人，永遠沒有辦法有這個經歷！弟兄姊妹！你是要十字架還是要成功榮耀？願神引導我們！